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4 年 1 月 23 日，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为使公司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的发展相匹配，综合考虑公司 2013 年度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发展潜力，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就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议：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27,926,4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9,188,965.7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27,926,43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55,852,876 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上述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董事许建国、彭伟、李韧、张军、刘宁和李锦涛对上述预案进行了讨论，参与讨论的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2 以上。经讨论后上述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的需要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并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以上六位董事均书面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为公司控股股东做出的提议，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